城固县残疾人联合会
2026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协议

甲方：城固县残疾人联合会　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城固县成人职业培训学校　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为了更好提升残疾人的职业技能和劳动就业率，促进残疾人家庭增收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，现就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的义务和权利

1、下达乙方2026年170名就业年龄段（男16-59，女16-54）残疾人(持证且在有效期内)培训任务。

2、负责为乙方提供相应的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。

3、根据《2026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实施方案》（城残联发〔2026〕15号）要求，指导监督乙方按照规范开展培训课程，并确保培训的质量和效果。

4、培训项目需在合同期内实施，甲方有权随时了解掌握项目进度。

二、乙方的义务和权利

1、乙方严格按照方案组织受训对象开展技能培训课程，培训内容必须结合当地残疾群众的生产生活实际，制定相应培训计划。在培训过程中，要充分考虑到残疾人的接受能力，注重理论和实操相结合，确保参训人员通过培训能学会并掌握一至两门实用技术，提升就业能力。

2、培训开始前必须提前向甲方报送开班申请、培训内容、实施方案和日程安排，甲方同意后方可组织实施，培训

期间自觉接受甲方的的指导和监督，并将每场培训的内容、师资以及参训影像资料发送至甲方具体业务负责人。

3.每期培训结束，接受培训残疾人合格率需达到80%以上，满意率85%以上、就业率20%以上，并发给参训学员培训证书。

4、要切实做好残疾人技能培训期间的管理和安全，培训期间发生的一切不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。

5、不得向残疾人收取任何费用。

6、乙方要做好参训人员基本资料、培训内容和培训效果等档案管理工作，并于2026年11月15日前将培训资料（资金使用相关凭证、培训实施方案、培训协议、开班申请表、课程讲义、花名册、签到册、考勤表、残疾证复印件、培训照片、培训工作总结、机构资质、教师资质、培训音像资料（照片或培训光盘）等电子及纸质资料（纸质版一式两份装订成册），报送县残联，所报送资料必须如实反映培训过程。

三、培训时间及经费标准

每期培训时间不少于80课时（十天），培训补贴资金标准约为1500元/人（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准），培训项目任务在2026年11月15日前完成。拨付方式为：协议签订20日内，甲方拨付乙方总资金40%，剩余资金的60%待乙方完成培训任务，审核验收通过后拨付。

四、其他

1、甲、乙双方有责任按照相关规定互相配合组织实施培训，如有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可补充相关协议，

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优先协商解决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签字盖章）：县残疾人联合会

法人代表：

乙方：（签字盖章）：城固县成人职业培训学校

法人代表：

2026 年 10 月 13 日